

福建省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

编制说明

- 1.签订合同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
- 2.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人应结合采购文件规定填列相应内容。采购文件已有约定的，双方均不得对约定进行变更或调整；采购文件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 3.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若干合同有规范文本的，可使用相应合同文本。
- 4.本合同范本仅供参考，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对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

甲方：福建省卫生计生信息中心

住所地：福州市鼓屏路61号

联系人：陈成坤

联系电话：0591-87886736

传真：

电子邮箱：13559955899@139.com

乙方：福建意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地：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秀山路245号索高广场2#楼4层4-1-1单元

联系人：陈敏航

联系电话：13509338282

传真：

电子邮箱：angela.chen@fjrdtech.com

根据项目编号为[350001]HMZB[GK]2023041 的 福建省卫生计生信息中心数据库及硬件设备运维服务项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结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签署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合同组成部分

- 1.1本合同条款及附件；
- 1.2采购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 1.3乙方的响应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 1.4其他文件或材料：

无

二、合同标的

总金额(元):¥ 1,112,000.00

品目编码	C16070200	品目名称	硬件运维服务
采购标的	数据库及硬件设备运维服务	服务时间（单位）	合同签订后按采购人需求开始服务
服务范围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		
服务标准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服务标准。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壹万贰仟元整（¥1,112,000.00）

三、价格形式及合同价款

3.1价格形式

- ☐ 固定单价合同。完成约定服务事项的含税合同单价为：人民币（大写）元（¥元）。
- ☒ 固定总价合同。完成约定服务事项的含税服务费用为：人民币（大写）元（¥1112000元）。
- ☐ 其他方式。

3.2合同价款包含范围

合同增值税税率为6%，合同价款包含执行本合同项下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

3.3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四、合同标的及服务范围、地点和时间

- 4.1项目名称：福建省卫生计生信息中心数据库及硬件设备运维服务项目
- 4.2服务范围：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服务范围
- 4.3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4.4服务完成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

五、服务内容、质量标准和要求

- 5.1服务工作量的计量方式：按合同约定结算方式执行
- 5.2服务内容：

本次项目服务内容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乙方响应文件。

1、服务器及存储设备维保服务

1.1服务器的维保服务

针对甲方本地两个机房留存的服务器（含虚拟机）、数据库一体机，及其操作系统（Windows、Linux、UNIX、虚拟化软件或云操作系统等）提供技术服务与快速故障恢复，保障服务器及操作系统的健康、平稳运行，及时解决服务器主机软硬件故障和操作系统故障。

1.2存储设备维保服务

存储系统服务主要针对甲方本地两个机房留存的存储磁盘阵列系统、分布式存储系统，FC-SAN交换机或IP-SAN交换机等设备，以保障存储系统和上层业务系统的平稳运行。

1.3虚拟化系统的维保服务

虚拟化服务主要针对甲方本地两个机房留存的深信服超融合平台等，以保障虚拟化系统及上层虚拟机和业务的平稳运行。

2、机房及大楼网络设备维保服务要求

针对甲方数据中心内及单位局域网（含无线网络），提供维护服务及免费提供应急备机，网络设备硬件保修与免费替换等服务。

3、云平台托管设备维保服务要求

针对甲方托管在政务云平台的服务器（含虚拟机）、操作系统（Windows、Linux、UNIX、虚拟化软件或云操作系统等）及其它一些平台服务组件，提供技术服务以保障关键业务的健康、平稳运行，例如协助云平台服务商、应用软件商提供必要的故障诊断、排查和系统修复服务，提供业务系统性能优化与监测服务。

4、核心系统及云上业务系统数据库维护服务要求

4.1数据库服务主要针对甲方本地数据中心及托管云端的各个业务信息系统（约50个，以甲方实际需要为准）所涉及的种类关系型数据库系统，数据库类型包括ORACLE、SQLSERVER、MYSQL等，以保障数据库系统及上层业务的平稳运行。

5、核心系统及云上业务系统运行监管与性能优化服务

★5.1为核心业务系统（居民健康系统、省级妇幼管理平台、全员人口管理系统等）及本地和云端的各个主要业务信息系统，提供业务性能可视化监测与优化服务（50个授权许可），在维护服务期内，乙方提供一套具备合法版权的业务性能可视化监测与优化平台，实现数据库自动运维、自动告警、快速定位复杂、持续监测与优化后台性能，以保障保障业务系统的平稳。所提供的产品为国产正版产品，甲方能够合法合规使用不受第三方版权指控。

6、自动化运维及可视化监控

本次数据中心运维服务涉及网络、服务器、存储、虚拟化和数据库等方方面面，为提升运维效率并配合网络安全要求，乙方提供一套可合规使用自动化运维监控管理平台，

★7、业务系统后端运维支撑服务

数据中心运维的目标是保障业务系统的稳定与可用、并具有可持续运行的性能，乙方具备数据库优化能力和SQL代码优化能力。当本地数据中心或云端的重要业务信息系统出现运行不稳定、性能严重下降或不可用时，乙方提供7*24小时响应机制，积极配合并协助甲方或应用软件商分析、定位故障原因，查找性能瓶颈根源，当应用系统出现性能问题时，提供数据库侧的性能优化和SQL代码优化支撑服务，使业务系统恢复稳定并具有可持续运行的性能。

5.3技术保障、服务人员组成、所涉及的货物的质量标准：

（1）服务技术保障：

- （1）乙方响应本次招标项目服务要求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具体的售后服务条款及保证。
- （2）乙方拥有专业的维护队伍，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 （3）乙方提供系统免费维护时间为：合同签订后按甲方需求开始服务，免费维护期结束后，维护费用与维护方式由双方另行协商。
- （4）乙方提供7×24小时的电话热线咨询服务。对于电话咨询无法解决的问题，乙方工程师经用户单位授权许可的情况下通过远程登录到用户单位信息系统进行远程故障诊断和故障排除。如远程维护不能解决，则在4小时内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维修。对于重大的技术问题，乙方将组织有关部门形成专家组进行会诊，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 （5）免费提供每年2次的现场预防性服务和跟踪服务。

（2）服务人员组成：

提供人员驻点服务（一驻一备）

（3）服务设备及物资投入及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相关产品政策及招投标文件服务标准。

5.4 服务质量标准及要求：

5.4.1 乙方提供的服务或使用的产品、软件等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5.4.2 若乙方提供的服务或使用的产品、软件等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侵权或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

无

5.4.3 其他要求：

无

六、服务履约验收或考核

甲方按照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或响应文件和本协议约定的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按次组织对乙方所提供服务进行验收，或定期进行服务考核，并根据验收或考核结果支付服务费用。具体如下：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提供验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工作报告、技术服务报告等信息，甲方按采购文件以及合同相关条款要求对服务项目进行验收，项目质量要达到工作要求，各项指标须达到采购要求。

七、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7.1 甲方委派陈成坤为联系人，联系方式 **0591-87886736**，负责与乙方联系。如甲方联系人发生变更，甲方应书面告知乙方。

7.2 甲方应为乙方开展服务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以及对内对外沟通和配合协助。

7.3 甲方应于**2024年01月05日**之前提供服务所需的全部资料，并对所提供材料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7.4 甲方应对委托服务事项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并对乙方开展服务过程中需采购人确认事项及时予以确认。甲方根据乙方服务成果提出的建议、方案所做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非乙方及其委派人员的过错造成由甲方自行承担。

7.5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服务费用及相关费用。

7.6 其他

无

八、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8.1 乙方委派陈敏航为联系人，联系方式 **13509338282**，负责与甲方联系。如乙方联系人发生变更，乙方应书面告知甲方

8.2 乙方应国家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等要求开展本合同项下服务；

8.3 乙方及其所委派服务人员应按标准或协议约定方式出具服务成果，并对其真实性和合法性负法律责任；

8.4 乙方对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或甲方的商业秘密保密。除非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另有规定,或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其知悉的商业秘密和甲方提供的资料对外泄露。

8.5 乙方对服务业务应当单独建档，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并对服务过程使用和暂存甲方的文件、材料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管。

8.6服务工作结束后,乙方将根据情况对甲方服务相关的管理制度及其他事项等提出改进意见。

8.7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8.8其他

无

九、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期次	支付金额（元）	计划支付日期	收款人	支付说明
1	1,000,800.00	2023-12-15	福建意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后凭正式发票、中标通知书、合同，待财政资金到位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0.00%
2	111,200.00	2024-12-15	福建意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合格，凭验收材料，中标通知书、合同、税收发票，待财政资金到位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十、履约保证金

无

十一、合同期限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合同将保持效力直至甲乙双方履行完毕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之日止。

十二、保密条款

12.1对于在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负有保密义务。

12.2其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签订本保密协议如下：

第一条:本保密协议所指的保密信息指甲方以书面、口头或电子文件的形式提供给乙方的任何信息或数据，但不包括任何已出版的或其它形式处于公有领域的信息，以及在披露时接受方通过其它合法途径已经获得的信息。

第二条:乙方同意只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使用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1)采取足够的措施，保护该保密信息，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该保密信息项，也不以其它方式让无权接触该信息的单位或个人接触该信息。(2)如为本合同的目的确实需要向第三方披露该保密信息的，则必须事先得到甲方的书面许可，并与该第三方签订保密协议,但属于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和政府运行程序要求的信息除外。(3)应约束其接触保密信息的员工遵守保密义务。(4)如合同因任何原因终止，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将保密信息及其载体返还给甲方。

第三条:乙方在工作期间，严禁以各种形式将甲方档案资料私自带出、损坏、涂划、丢失，亚禁将与客户相关的资料、进行复制或将上述资料带离加工现场:在进入加工现场之前，不得把手机带入加工场所，不准用甲方档案库的内容在市面上做商业演示，以免发生泄密事件，否则甲方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四条: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进入加工现场，否则甲方将要求乙方更换相应的工作人员，并追究乙方相应的责任。

第五条:严禁将加工现场的办公用品携带外出，如必须携带物品，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第六条:遵守甲方加工现场的管理规章制度，不得带领外单位人员现场参观。甲方单位为乙方工作人员办理的各种证件要妥善保管，如有遗失

要及时报告甲方，严禁将办理的任何证件借予无关人员使用。在加工结束时，各种证件要交还甲方。

第七条:乙方人员在结束现场加工工作之前为了保证档案的秘密安全，先自查电脑硬盘的内容是否已经进行过技术处理，再请甲方工作人员严格检查确认后，方可离场。

第八条:对于涉密案卷、材料等的整理加工，乙方要最大限度地缩小涉密操作人员范围，安排符合要求的骨干人员进行操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任务。切实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发生泄密问题。

第九条:所有参加档案整理加工人员必须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规定和相关协议的约定，不得泄露甲方任何秘密。

第十条:如果乙方根据法律程序或行政要求必须披露保密信息，乙方应事先通知甲方，并协助披露方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防止或限制保密信息的进一步扩散。

第十一条:双方确认，本协议任何条款不构成对保密信息的转让或许可，乙方也不能在本协议目的之外使用本保密信息。

第十二条: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计算机信息系统保密管理暂行规定》。

十三、违约责任

13.1甲方违约责任

-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乙方提供合格服务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所拒收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3) 其他违约情形

无

13.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履行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超过约定日期**60**日仍不能交付的，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2) 乙方所履行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乙方愿意整改但逾期履行的，按乙方逾期履行处理。乙方拒绝整改的，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3) 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的，甲方可以解除采购合同，并对乙方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作“不予退还”处理。同时，乙方须按以下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 (4) 其他违约情形

无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本条款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基于上述情况，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的，根据实际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五、争议解决的方法

15.1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5.2若协商解决不成，双方明确按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合同其他条款

无

十七、其他约定

17.1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合同生效：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采用电子形式签订合同的，签订之日以系统记载的双方使用各自CA证书在合同上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的日期中的最晚时间为准。

17.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7.4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副本/份，/

17.5本合同已用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为本项目提供合同融资的金融机构为：/，甲乙双方应当按照融资合同的约定进行资金使用及款项支付。

中标（成交）供应商应于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内，向发放政采贷的金融机构提交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贷款金额以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准。

17.6其他

无

十八、合同附件

无

甲方（采购人）：福建省卫生计生信息中心（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李仕军

纳税人识别号：12350000777529923N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福州鼓楼支行

账号：35001896307058011133

乙方（中标或成交人）：福建意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林玉华

纳税人识别号：913501023106910893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福州分行南台支行

账号：591904142610701

签订地点：福州市

签订日期：2023年11月16日